

证券代码：833201

证券简称：ST 仁盈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其他

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，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仍未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达成审计进场时间，公司预计无法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3 年 6 月 30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公司正在积极筹措与会计师事务所达成审计意向，努力推进信息披露

工作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 ST 仁盈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。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针对公司股票存在被停牌及终止挂牌的风险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联系人：吕凡

联系电话：18658862816

邮箱：lvf@wewins.cn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西溪艺术集合村 16 幢

杭州仁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9日